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并授权董事会办理《章程修正案》工商备案相关手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章程修正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业务发展的实际需要，公司拟对公司经营范围、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进行变更，并对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一) 增加公司经营范围

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音视频系统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施工与服务”，增加的经营围表述最终以市场监管(工商注册登记)部门核定的内容为准，并对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四条“经营范围”作相应的修改。

(二) 变更注册地址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拟将公司注册地址由“成都高新区天晖路 360 号晶科 1 号大厦 18 栋 1803 室”变更为“四川天府新区兴隆街道科智路 1369 号”，并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进行相应的修改。



（三）变更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

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已于2021年9月23日获得证监会出具的注册批复，公司于2021年10月29日完成本次交易标的公司的股权过户手续及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公司现合计持有瑞拓科技100%股权。2021年12月8日，公司向交易对方发行的股份8,903,321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公司股本总数变更为18,890.3321万股，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8,890.3321万元，并对公司《章程》第一章第六条、第三章第二十条进行相应的修改。

公司章程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司《章程修正案》。

二、授权办理工商变更情况说明

因上述变更涉及的章程修改及工商备案手续，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负责具体办理《章程修正案》的工商备案手续。

特此公告。

中科院成都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29日